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G76 厦蓉高速（隆纳）临崖路段交安设施提升改造工程、G76 厦蓉高速（纳黔）K1724-K1786 桥梁搭接护栏等交安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将于近期实施。由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在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lxx.com>）上进行比选。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概况(隆纳)

隆纳高速公路起于成渝高速公路隆昌互通式立交，经过内江市隆昌县、泸州市泸县、龙马潭区、江阳区，止于泸州纳溪区渠坝，全长 88 公里(含连接线)，设 11 个收费站。隆纳高速公路采用双向四车道的沥青混凝土路面，设计时速 80km/h，路基宽 24.5m。

2.1 项目概况(纳黔)

纳黔高速公路建设于 2008 年 10 月 7 日启动，于 2012 年全线建成通车，系国家高速公路网（横线 16）干线厦门至成都公路四川境内的一段，也是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的 24 个省际高速公路出川通道之一。项目全长 134.803 千米，路基宽 24.5 米，设计行车速度 80 公里/小时。

2.2 比选范围：本次劳务比选共划分 1 个标段，具体范围见下表：

NFHL 标段	本标段涉及隆纳路高边坡路段、小桥、涵洞路段路侧护栏；纳黔路路侧桥梁端头过渡段等施工劳务，主要包含施工劳务、零星材料、调试及配合调试、验收（完工和交工）和本项目交工资料编制配合和缺陷责任期的服务。
---------	---

2.3 项目工期：开工起 180 天内完工，具体完工日期以业主要求为准，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之日起计算 24 个月。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3.2 标段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要求如下表：

标段	资质要求	业绩要求	主要人员要求
NFHL 标段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分项一级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独立完成过(或正在实施中) 1 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的公路(或市政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项目负责人：1 名，持二级建造师证及以上(公路工程专业)且注册在本单位，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注册在本单位；(B 证)且注册在本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1 名； 安全员：1 名(持安全员 C 证)且注册在本单位。 (注：比选申请人若为我司其他项目的中选人，参与本项目比选时，其已中标且未实质完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安全员不得作为本项目主要人员参加比选，一经查实比选申请将被否决。)

3.3 财务要求：2021 或 2022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大于零(以审计报告为准)。

3.4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申请。否则，该标段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事业单位。)

3.6 申请人须在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备案库名单中。

4. 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资格后审，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 1~3 名中选候选人。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5.1 凡具备以上比选申请资格且有意参加比选的申请人，请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本公告发布之时起在“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cglxx.com>)” 的比选公告栏的本项目比选公告中匿名下载比选文件。

5.2 补遗书（如果有）、通知书（如果有）及相关公告在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lxx.com>）发布。

5.3 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负责。

6. 比选申请保证金

6.1 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时前（不含截止之时），应提交如下金额的比选申请保证金（2022 年度劳务协作单位考核评价等级为 A 级的劳务协作单位免交比选申请保证金。）：

NFHL 标段：**人民币肆万元整**

6.2 比选申请保证金的递交形式：现金转帐形式

比选申请保证金必须由比选申请人开立的公司银行账户一次性足额划入比选人的指定帐户，并注明所申请标段号。申请人的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时前（不含截止之时）到账。汇款凭证复印件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并按要求装订在比选申请文件八、比选申请保证金中与比选申请文件一同递交。

比选人指定账户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南郊支行

账 号：5100 1875 1360 5036 5892

联系电话：028-85525410

7.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7.1 比选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比选预备会。

7.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比选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3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申请人应于当日 14 时 00 分至 14 时 30 分 将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至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 89 号成都国际科技节能大厦 A 座 10 楼技术设

计部。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7.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不在公司施工单位备案库中的申请人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予以拒收。

8.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 89 号成都国际科技节能大厦 A 座 10 楼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人：周先生、杨女士

电话：028-61107713

传真：028-85527031

2023 年 3 月 17 日